

# 莱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莱阳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由莱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全文包括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全文在市政府网站（<http://www.laiy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莱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电话：0535-7228282）。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莱阳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以依法行政、提高效能、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不断拓宽公开领域，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创新公开形式，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全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任务。

### （一）主动公开情况

结合城市建设工作要求，对部门动态，公告通知，机构简介，政策法规，规划计划，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配置，公共监管，行政执法公示，提案建议办理等情况进行公开，通过莱阳政府网发布信息 130 条，通过莱阳市 89000 民生服务平台、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共处理互动交流信息 12000 余条，进一步畅通与社会各界的沟通，使各平台成为信息公开、网上办事、政民互动的有效平台。

### （二）依申请公开

建立了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明确了信息申请受理和处理公开信息申请方面的工作职责，形成协调互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建立完善依申请公开流程，对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的程序、申请方式、答复方式、答复时限等都做了详细规定。全年受理依申请公开 10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积极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建设，编制更新了《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了 16 个一级栏目，26 个二级栏目的主动公开目录，将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任务分解落实到各科室、各单位，形成统一领导、专人负责、归口管理、各负其责的运作机制，有效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

### （四）优化平台建设

通过政府网站、政务微信及时发布文件政策、工作动态、等信息。推进政务新媒体信息建设，树立城建品牌。

#### （五）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主要在市场服务与监管上，及时公开房地产市场相关政策、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执法检查、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等相关信息、建筑市场不良行为信息公开情况，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完成情况，公开农村危改、改厕相关政策，并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公开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计划等信息，并及时发布总体进展情况。

#### （六）建议提案办理。

2020年，各位人大代表共对城建工作提出建议10件，其中主办的2件，协办8件；各位政协委员共对城建工作提出议案18件，其中主办的12件，协办6件。在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协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所有建议和提案办结100%；无需要续复续办的建议，答复满意率达100%。

#### （七）监督保障

1、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制定《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设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

2、强化监督。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负责各自业务范围内应公开信息的收集、报审、申请受理工作，局科室科长、各单位负责人为政务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并明确一名具体

工作人员。局办公室负责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保密审查和监督，并做好政府信息的网上发布、更新工作，统计提报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有关统计数据。局办公室负责完善信息公开制度，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第四项之和)		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	1	0	0	0	0	0	1			

	提供	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加强了组织领导，狠抓制度建设，丰富公开内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对比省级市级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依法公开观念尚有欠缺，缺乏刚性规范，存在随意性；信息公开工作相对滞后等。下一步，要加强制度落实，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化、常态化；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进一步健全监督保障机制，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进一步提升公开工作能力。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的意见和精神，健全政务信息公开组织机构，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制度的宣传工作，增加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公信力和知晓率，提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确保政务公开的内容真实、及时、规范。

（二）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实施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建设，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同时，从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领域入手，不断提高公开信息的全面性、时效性和规范性。

（三）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通过宣传引导，进一步提高各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

融入到日常业务工作中，成为行政机关工作流程的一个重要环节，自觉推行信息公开。

（四）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制定完善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考核制度，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严格检查和考核，形成工作有部署、实施有检查、定期有通报、年终有考核、违规违纪有责任追究的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莱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月28日